

【研究生】110年寒假留宿取消(12/01 10:00AM~12/08 10:00AM)及留宿注意事項

- 一、研究生宿舍住宿生(不含來校交換生)皆預設寒假須全期住宿，不須另行申請。惟若住宿生有以下狀況，得於開放登錄時間登入系統、取消寒假全期住宿：
 - (一) 寒假全期皆不住宿、
 - (二) 寒假僅須短期住宿(含 109-1 學期延後離宿、寒假期間短期住宿)。
- 二、寒假不留宿注意事項：
 - (一) 登錄時間：109 年 12 月 1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09 年 12 月 8 日上午 10 時止。
 - (二) 登錄網址：
http://dorm.osa.ncku.edu.tw/index_ws.php?md=7。
 - (三) 注意事項：
 1. 因違規記點、住宿費繳費異常，無法進行線上登錄者，請於 109 年 12 月 8 日上午 10 時前逕洽該舍輔導員人工申請寒假不住宿。
 2. 登錄不住宿者，其床位及寢室置物空間一律清空，不得放置個人物品，該空床位由住宿服務組統一運用。搬遷時間請參閱<附表 2>、各項手續辦理說明如<附表 3>
 3. 寒假住宿期間將不定時抽查寢室住宿狀況。如查獲未申請寒假住宿亦未清空個人物品或私自進住者，除須繳交住宿費外，亦須依住宿相關管理規定及學生獎懲要點處理。
 4. 登錄後如須異動，請於登錄時間內逕至線上登錄網址辦理異動。逾登錄時間申請異動者，請洽所屬宿舍輔導員辦理，須繳交行政手續費每次 250 元。
 5. 寒假僅須短期住宿(含 109-1 學期延後離宿、寒假期間不銜接 109-1 學期及 109-2 學期之短期住宿)者，請另行參閱 110 年寒假短期住宿申請公告，依公告說明申請短期住宿。
 6. 109-2 學期提前進住:參閱 109-2 學期提前進住申請公告，申請 109-2 學期提前進住。
- 三、寒假住宿注意事項：
 - (一) 床位安排方式：以住宿原寢為原則，惟為避免假期間單一寢室一人獨自住宿，遇身體不適或緊急狀況無室友相互照應，本組得視寒假住宿狀況，調整住宿寢室。
 - (二) 床位安排查詢：
http://dorm.osa.ncku.edu.tw/index_stu.php。109 年 12 月 18 日 18 時起開放查詢。
- (三) 寒假住宿費用繳交：
 1. 住宿費收費標準：
<http://housing.osa.ncku.edu.tw/p/412-1052-2428.php?Lang=zh-tw>。電費另計。
 2. 繳費日期：109 年 12 月 18 日起至 110 年 1 月 11 日止。請務必於前述開放繳費時間繳畢留宿費用並出示收據。逾時將有違規記點，記點方式：
 - (1) 自 110 年 1 月 12 日起至 110 年 1 月 18 日止繳費並出示收據者，將依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規則第九條記違規點 5 點；
 - (2) 自 110 年 1 月 19 日起繳費並出示收據者，再加記違規點 5 點。
 3. 繳費方式：請逕至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列印繳費單後，依指定方式繳費；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網址：
<https://school.bot.com.tw/newTwbank/StudentLogin.aspx>。
 4. 繳費單列印注意事項：
 - (1) 境外生(含僑生、陸生、外籍生)之“身分證號”欄位為學號、護照號碼或居留證號碼 3 者其中之一。
 - (2) 生日”欄位請轉換為 7 位數之民國年。西元年減去 1911 即為民國年。
 5. 如無法登入，請洽住服組承辦人董小姐，分機 86340、EMAIL ADDRESS：
em86340@email.ncku.edu.tw。
- (四) 寒假住宿床位取消：
 1. 109 年 12 月 8 日上午 10 時前：請逕登入申請系統，進行異動即可，免繳行政手續費。
 2. 109 年 12 月 8 日上午 10 時起至開放入住日前：請逕洽各舍輔導員辦理。除休學、退學、畢業者，其餘申請異動者須繳交 250 元行政手續費。
 3. 自開放入住日起：請逕洽各舍輔導員辦理。住宿費以日計費，自開放入住日起計算至完成異動申請與離宿相關手續當日止。除休學、退學、畢業者，其餘申請異動者須繳交 250 元行政手續費。各身份別開放入住日請參考附件。
- 四、各期別離宿及進住相關作業時程：請參閱<附表 2>，各項手續辦理說明如<附表 3>。
- 附表連結：[附表 1~3 109-1、110 寒假、109-2 搬遷時程及注意事項.pdf](#)